

##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約用社會工作人員 許育欽  
電話：(089)345106分機258  
電子信箱：n40213@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海端鄉錦屏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府社兒婦字第11302568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40000A\_1130256844\_ATTACH1.pdf)

主旨：有關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辦理「兒童權利公約35週年相關活動」，敬請各單位協助宣傳並邀請兒少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113年11月13日委台權訪字第1134131456號函辦理。
- 二、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為使兒少及社會大眾更瞭解兒童權利的重要性及其內涵，與民間團體合作，舉辦《推我的兒權》兒童權利公約35週年博覽會及「青春與世界同步」兒童權利35週年多元特展。詳細時間及地點如下，敬請協助宣傳並邀請兒少參與：
  - (一)《推我的兒權》兒童權利公約35週年博覽會：
    - 1、時間：113年11月16日上午10時至下午5時。
    - 2、地點：高雄駁二藝術特區P3-1倉庫（803高雄市鹽埕區大勇路1號）。
    - 3、活動內容：博覽會將於當日上午10:00至10:40舉辦開幕記者會，下午由高中社團表演音樂及舞蹈。活動區

學務組長 收文:113/11/25



1130004525

有附件

規劃成互動遊戲區，以便年紀較小的小孩一同參與。六大權利攤位區將分成生存發展、受保護、教育權、表意參與、休息休閒、多元文化區塊，每個團體負責一個攤位，讓民眾以多元方式了解兒童權利內涵。靜態展區則是以直立式吊掛文字及海報，讓民眾了解兒童權利公約。

(二)「青春與世界同步」兒童權利35週年多元特展：

- 1、時間：113年11月19至24日，每日上午10時至下午5時。
- 2、地點：花博流行館（104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58號）。
- 3、活動內容：展區依據生存發展、受保護、教育權、表意參與、休息休閒、多元文化等議題分區設展，並呈現近年來台灣兒童權利的進展。展場另設立國家人權委員會專區，呈現人權會成立至今針對兒童權利所做的成果。

三、為使兒少及社會大眾更瞭解兒童權利的重要性及其內涵，請協助宣傳本活動，並邀請兒少參與。

正本：本府教育處、社團法人臺東縣青年救國團、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社團法人臺東縣外籍配偶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安心家庭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救星教養院、財團法人台東縣私立牧心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東縣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委託新興醫療社團法人辦理慎修養護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台東分事務所、財團法人私立台東基督教阿尼色弗兒童之家、財團法人台東縣私立海山弘願慈善基金會附設台東縣私立海山扶兒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東縣私立德蕾之家、臺東縣國小、臺東縣國中、臺東縣高中

副本：本府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2024/11/25  
15:23:21  
電子公文  
交 換 章